关于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的文件通知
提倡在工作中保持清正廉洁的作风

依照 2014 年 9 月 12 日巴育总理所提出的政府行政工作规范细则，以及出台的政府反腐倡廉政策，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非常重视在工作过程中贯彻以德办公、公正透明的原则，这些工作原则的建立基于 2009 年泰国政府公务员道德准则，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行政机关的工作要求，以及 2011 年 6 月 22 日泰国教育部基础教育委员会根据泰国反贪污受贿局和政府反贪污督导机构所出台的廉洁审查要求，制定了一系列的加强各类机关保持公正透明作风的政策。

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根据各类政府文件的指示要求，制定了相关的反腐倡廉的计划和安排，在 2019 年这一年里，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将从以下方面着重入手整治：1.工作中保持公正透明的原则；2.工作中坚持个人责任制；3.工作中坚决抵制贪污腐败；4.行政机关内部的文化建设；5.行政机关内部的道德建设；6.工作中保持各类机关的沟通协调。我教育局相信通过这一系列的建设，相关的政府工作人员的行为标准会得到规范，以便更好的回应社会各阶层的需求，从而成为被人民认可和接受的服务人员，而且本教育局坚信每一位政府工作人员在行政过程中都能够根据自身情况严格要求自己，使自己的行为规范得体，并得到更进一步提高自身的行政职业能力。

我本人坚决提倡在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的工作中保持清正廉洁的作风，各级各类的行政工作人员要在工作中贯彻以德办公、公正透明的原则，以便在工作中提高效率，取得更好的工作效果。与此同

时，本着从政府工作成果的层面，坚持以德服人，对每一位公民保持公平公正。

我本人坚信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会一如既往地打造一个公正廉洁的政府服务机构，保证每一个学生都能享有高质量的教育，并符合带有泰国特色的国际教育标准。

我本人向各位行政人员保证公正廉洁，并在机关内部的反腐倡廉工作中认真负责，尽到自己应有的责任与义务。通过自身的的智慧和能力把这项政策贯彻好，在具体的工作当中，保持公正，并时刻保持头脑清醒，知对知错，明白哪些该做或不该做，坚持政府工作道德准则和反贪污的原则，尽量避免工作的中失误，争取更大的政府工作效果，以便让更多的人民得到服务的便利，共同为我们的王室贡献我们的力量。

请允许我代表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的各级各类工作人员，向公众保证会在行政工作中保持诚实守信、清正廉洁、公正透明的作风，并向社会展示良好的工作形象，本局主张坚决反对各种形式的贪污受贿，尽心尽意地使本教育局成为一个清廉的政府机关，并从以下方面入手：

1.在行政工作中，严格按照相关的各类法律法规、要求准则执行，并让每个行政人员都依法办事。

2.培养并宣传反腐倡廉的意识，做到公私分明，并规范自身的道德准则和反贪污的自觉意识，警醒各类人员的防范各种不良行为，

让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的人员认识到泰国政府行政机关贪污腐败的危害。从而建立反腐倡廉的良好社会风气。

3.坚决抵制各种贪污腐败的的行为，对各种带有严重社会影响的违法腐败行为采取抵制的态度，从而抑制本机构内部人员违法行为的发生。

4.培养教育区内部各类教育教学机构的反腐倡廉的意识，认识到违法行为的危害性。

5.积极全力地推进各种反腐倡廉的活动和措施，具体细节如下：

5.1 积极参与并努力实现泰国 2018-2021 年度反腐倡廉政策的战略目标（第三阶段），推进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5.2 各级各类行政机关中联合泰国基础教育委员会以及各地教育局机构进行反腐倡廉的工作。

5.3 开展反腐倡廉的研究，收集相关的反腐倡廉的相关知识信息。

5.4 宣传 2019-2021 年度国家战略发展中关于反腐倡廉的相关细则，特别是对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中各级各类学校领导、教师工作人员当中进行道德宣讲。从而形成共同的反腐意识，并积极投入到全国的反腐倡廉战略当中。

5.5 向各级各类学校的领导、教师工作人员进行反腐的防范意识教育，以便让各社会青少年、学生家长以及各社会民众共同抵制贪污腐败，并与全国一起反贪污反受贿。

5.6 制定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区内部的道德规范、公正透明的行为准则，以积极响应 2019-2021 年度国家战略发展中关于反腐倡廉的要求。

5.7 通过各类通讯媒介，向所属辖区内部宣传反腐倡廉的社会意识。

5.8 对上述各类措施的实施过程中，互相督促、相互协助、共同推进各项事务。

5.9 全心全力地开展实施开展各种反腐倡廉的活动。

特此通知

2021 年 3 月 15 日

（宋差.隆乐）
泰国攀牙、普吉、拉廊教育局局长